

证券代码：000691

证券简称：亚太实业

公告编号：2021-054

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完整和准确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核准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2351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批复”），批复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9,875,311 股新股，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你公司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发行人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发行人：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部门： 董事会秘书处

联系电话： 0931-8439763

电子邮箱： ytsy000691@163.com

2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

项目保荐代表人： 聂荣华、许光

联系部门：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

电话： 0775-28777960

邮箱: ecm@ztfsec.com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15日